

发展改革动态

2018 年第 4 期 共 78 期

发展规划处

2018 年 5 月 21 日

【聚焦综合改革】

深化教育改革必须树立遵从宪法意识

西南政法大学校长 付子堂；长江师范学院 葛天博

2018 年 3 月 11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高票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这是对我国现行宪法即“八二宪法”的第五次修正。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居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核心地位，依法治国首先是依宪治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法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础，是新中国成立近 70 年特别是改革开放 40 年来经济社会发展实践经验制度化、法律化的集中体现。深化教育改革必须树立遵从宪法意识。在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改革的进程中，教育战线应立足我国社会主义教育规律，深刻把握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双重内涵，站在历史高度的新时代，深化遵从宪法意识，实现教育战线的强国梦、复兴梦、小康梦与中国梦。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教育理念，深化教育战线运用宪法思维的意识

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治目标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宗旨价值，生产资料公有制与人民代表大会政治制度的有机结合，是实现人民发展、共同富裕的制度保障。我国宪法是人民群众历史选择的宣言书，从 1954 年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颁布实施至今，我国宪法

历经 60 多年发展，期间虽有宪法条文的增删，但是，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政治主张与承诺始终在宪法思维中得到坚持。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一贯主张，即“以人民为中心”的治国理念，在社会主义各项事业的建设过程中得到检验。

近代以来我国现代化发展历史证明，每一次社会现代化的阶段性发展都是人民群众教育水平提高之后的结果。特别是党领导下的改革开放 40 年的卓越历程，证明这样一条真理：让人民群众接受充分的教育，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治国理念的科学与实施举措。学校是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主阵地，应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教育理念，深化教育战线宪法思维。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教育理念，就是要明确教育事业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物质基础和精神源泉。人民当家作主在教育事业的发展中体现为一切以人民发展的需要为出发点与归宿。推动教育事业发展的动力是人民发展的需要，评价教育事业质量的标准是人民发展的需要，深化教育事业改革的抓手是人民发展的需要。把宪法中关于人民接受教育的权利义务，充分转化为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过程中的衡量标准，始终把解决人民对教育资源与质量的不断追求与教育供给与服务不平衡之间的矛盾，作为教育事业提档升级的突破口。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教育战线坚持运用宪法思维来指导教育事业的“牛鼻子”，紧紧扣住教育事业发展责任制，在教育事业发展的各个环节之中与教育战线开展的各项活动之中，始终牢记“人民教育人民办，办好教育为人民”的忠诚使命与历史责任，一切向宪法看齐。把宪法的原则性规定细化为检验我们教育事业成败的标准，把宪法的权利性内容精化为落实具体的教育工作举措。

坚持“社会主义人才培养”的教育原则，深化教育战线守护宪法精神的意识

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现行宪法的核心灵魂和唯一价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必须由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法精神的人才来建设。因此，社会主义事业发展需要人才，更需要具有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社会主义人才。依据宪法规定，国家应当大力兴办社会主义教育，其核心任务是为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培养和输送政治上合格、技能上过硬，勤于生产，能够创新，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综合性人才。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必须服务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根本体现于按照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目标培养人才。坚持什么样的教育原则，则培养出什么样的人才。坚

持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德才并举的复合标准，是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人才保证，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历史选择得以继续存续和发展的血脉保证。这既是宪法中关于人民有义务接受教育的规定在现实生活中的体现，也是人民是社会主义国家主人的本质特征在教育原则上的彰显。

坚持社会主义人才培养原则，就是要坚定不移地对标实施社会主义专业教育和社会主义思想政治教育。在专业教育过程中，紧跟时代发展与社会进步，聚焦现代科技发展方向，突破高新技术高原高峰。把培养高精专新具有世界科技眼光服务于社会主义建设的竞争性人才，与输送一线车间具有工匠风险精神扎根于社会主义基层的技术性人才相结合，把培养一流的专业人才与培养可靠的接班性人才相结合，把社会主义建设技能培养与社会主义道德文化传承相结合。在实施社会主义人才教育培养的过程中，要清醒认识到，社会主义人才源于人民群众，人民群众的子弟不仅是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而且是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他们既是社会主义人才培养的对象，也是培养社会主义人才的主体。要把宪法中关于教育平等的精神转化为教育资源分配正义，把宪法中关于人才培养的原则融入到教育教学整个过程。从人才基础教育，到中等教育，至高等教育，要体现宪法关于人人接受教育的宪法精神；从公办教育，到民办教育，至联合办学，要体现宪法关于社会主义人才品质的宪法精神。

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制度优势，深化教育战线维护宪法权威的意识

历史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也就没有生产力的解放与发展，人民的幸福生活也就失去了源泉。人民当家作主的代表者与先锋队是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事业建设的过程中，坚持党的领导是不变的原则。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作为社会主义事业的有机组成，接受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内在规定。党的领导是集体领导，同时党的领导不排斥、更不拒绝专业性领导，而是在宪法权威下坚持党的领导与专业领导的统一。

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制度优势。一方面，坚持党的领导源于宪法授权，教育战线坚持党的领导是宪法权威的体现；另一方面，实行校长负责是我党历来重视知识、尊重知识分子的优良传统，是党章中关于政治领导与业务领导并行不悖的贯彻。党章必须服从宪法，党必须在宪法规定的范围内活动，因此，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宪法与党章的双重落实，是宪法权威在社会主义教育属性定位上的体现。

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深化教育战线维护宪法权威的意识，就是要在各级教育

机构与教育管理机构的组织过程中，坚决服从党委做出的各项决策，坚决执行党委做出的各项决定。在教育教学的管理过程中，一方面，校长作为党委会议参会人员，要根据宪法规定履行一名领导干部应尽的义务；另一方面，校长作为行政首长，要科学配置各种资源，合理组织教育教学，坚决贯彻学校党委做出的关于学校改革发展的各项决议。各类高等教育系统要坚持依法治校，依据高等教育法规定，理顺学校层面上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与二级院部层面上院长（系主任）负责制的管理结构，理顺二级院部党政关系，建立完善的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落实二级党组织支持，配合行政工作，行政管理严格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决定的工作机制。地方教育行政管理机构党组织要依据教育法规定，对各类初等教育系统与中等教育系统实施依法管理，依法贯彻地方党委针对教育发展做出的各项决定。各级教育战线坚持党的领导，并在管理过程中体现党的决策，是教育战线维护宪法权威的象征。

坚持宪法教育常态体制的制度生态，深化教育战线提升宪法信仰的意识

宪法教育是法治教育的基础和重点，对于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将宪法理论与宪法认知付诸实践，意义重大。坚持宪法教育常态体制，就是把宪法教育作为教育战线的一项日常工作，而非“宪法日”前后的一次走过场活动；坚持宪法教育常态体制，就是把宪法教育纳入日常管理工作范围，而非临时抽调若干工作人员的一次搭班子凑合；坚持宪法教育常态体制，就是把宪法教育作为一种教育文化内容，而非为了宪法教育开展的学习形式。

宪法教育是认知宪法精神，理解宪法功能不可缺少的学习过程。宪法信仰是宪法精神的内化结果，宪法精神则是遵守宪法的传承性文化，而对于宪法文本的常态化教育则是建立宪法文化的认知基础。通过常态化的宪法教育，宪法立法意图与规范功能更加清晰明了，深奥的宪法内容转化为易懂的生活常识。作为传道授业解惑的主力军与社会文明进步的传播者，各级教育战线上的教育工作者应当把宪法教育作为人人自觉参与的一件大事，积极养成宪法情感，以宪法情感铸就宪法信仰。

坚持宪法教育常态体制的制度生态，深化教育战线提升宪法信仰的意识，要在体制上分级建立宪法教育专职机构，按照省市县建立三级宪法教育体制，推动宪法教育规范化与常态化；要依据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的教育分类，建立不同教育战线上宪法教育的分类体系，加强教育战线上宪法教育群体的针对性；要根据不同群体所处层次，在宪法教育上采用规范教材，实行专用书目或者指定书目，推进宪法教育课程化建设；要在宪法教育形式

上下功夫，通过各种笔试、问答、竞猜、演讲等灵活多样的方式，使广大受众喜闻乐见；要在宪法教育内容上下功夫，结合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优秀成分，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宪法教育内容的可读性；要在宪法教育考核机制上着力，建立完善的考核评估体系，把宪法教育纳入年度考核，提高宪法教育在职业生涯发展中的权重。教育战线上的机关工作人员应当率先垂范，遵守宪法，教育工作者与专职研究人员应当做到真学、真懂。

坚持教育教学科研改革的法治做派，深化教育战线加强宪法实践的意识

遵从宪法就是在思想认识上建立宪法至上的法治思维，在现实行动中切实依宪而为。深化遵从宪法意识，是教育战线自觉提高教育职业地位，主动提升教育职业内涵，全面增进教育职业道德，推动教育改革力度，强化教育服务社会功能，夯实教学科研基础建设的“强心针”；加强宪法实践，是教育战线深化遵从宪法意识的外在体现，是依法实施教学质量监管，依法组织协调评估教学活动，依法推进深化教育战线配套改革的“晴雨表”；遵从宪法意识与加强宪法实践的统一，是教育战线认真贯彻国家宪法意志，遵从宪法权威，履行宪法义务，恪守岗位职责，笃行廉洁教育，传播法治文明的启动原点。

深化教育战线加强宪法实践的意识，要在教学活动组织过程中融入宪法思维，尊重学生的各项教育权利；要在教学科研管理过程中注入宪法精神，提升教师的各项职业权利；要在教学质量评估过程中增加宪法权重，检验师生的宪法意识程度；要在教育体制机制改革过程中揉入宪法元素，强健教育事业发展的宪法筋骨。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要体现宪法权威，吸收宪法精神，崇尚宪法信仰。地方教育行政部门要依据宪法，结合区域经济、文化、社会发展态势，合理制定本地区教育教学发展规划，推进区域教育改革发展。各级大中小学要依据宪法，结合生源质量、教学任务、培养目标、发展定位等四个要素，合理调整师资构成，设计教学计划，推进教学进度，整合社会资源，提升科研内涵，积极校企合作，拓展教学实践。要用宪法意识滋养教育教学改革，广泛开展教学竞赛，鼓励多元化教学方法，创新协同式教学模式，支持多地区课程教学共享，建构精品课程在线互动体系，提倡学分制考核标准互认。

2018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关键一年，更是全国教育系统党建质量年、实施“奋进之笔”进取之年。在法治国家、法治社会、法治政府一体化建设的新时代背景下，教育战线应当以尊崇宪法为指南，以信奉宪法为精神，以信仰宪法为品格，着力宪法教育，抓实宪

法实践，提升宪法信念，深化遵从宪法意识，依宪依法加速推进教育战线的现代化进程。（摘自中国高等教育 2018-05）

【新动态】

切实把学习和实践马克思主义贯穿新时代教育改革发展全过程 教育部党组对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出部署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教育部党组近日印发《关于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马克思诞辰 200 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的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把学习好贯彻好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切实贯穿到各项工作中。《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迅速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热潮，切实把学习和实践马克思主义贯穿新时代教育改革发展全过程。要深入持久刻苦学，开展全覆盖式学习，注重课上与课下相结合、网上与网下相结合、集中培训与个人自学相结合，切实把广大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来。要领导带头以上率下学，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等方式，学深悟透用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带头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带着问题联系实际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教育工作，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贯穿到教育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中，注重研究解决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教育领域热点难点问题，努力实施好“教育奋进之笔”。（《教育部》）

教育部党组印发《关于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日前，教育部党组印发《关于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重大意义，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迅速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的热潮，扎实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流大学，积极引导广大青年师生勇担时代大任。《通知》强调，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把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教育改革发展的新要求新任务上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推进教育现代

化，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要坚持办学的正确政治方向，抓好马克思主义教育，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提高学生思想品德、政治素养、道德品质、文化素养。要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按照总书记对教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以及“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的期望和要求，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着力建设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要形成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切实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下大气力建设交叉学科和强有力的科技攻关团队。（《教育部》）